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以电话通知、微信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小明先生为主持人，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参股公司陕西步森服饰智造有限公司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为紧缺，为解决上市公司资金流动性问题，公司拟向参股公司陕西步森服饰智造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2,100 万，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借款利率（年利率）为 2.10%。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